



西安鐵路職業技術學院
XI'AN RAILWAY VOCATIONAL & TECHNICAL INSTITUTE

任务二：货物列车编组规定

知识点一：编组隔离规定

运输教研室

《铁路行车规章》课程组





编组隔离规定—《技规》 191

- 危险货物：危险货物系指具有燃烧、爆炸、腐蚀、毒害、放射性等性质，在运输过程中容易发生意外，能引起人身伤亡，财产受到毁损的物资。
- 易燃普通货物：易燃普通货物系指遇明火或受高温容易引起燃烧和造成火灾的货物。



编组隔离规定——《技规》 191

- 装载危险、易燃等货物的车辆编入列车的隔离限制，执行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章规定。
- 编挂超限货物车辆或特种车辆时，按铁道部货物运输规章规定或临时指示办理。
- 编组隔离表——《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则》附件 6



编组隔离表—《危规》附件 6

货物种类 (品名编号)		隔离标记 最少隔离辆数	隔离对象	距牵引的内燃、电力机车, 推进运行或后部补机及使用火炉的车辆	距乘坐旅客的车辆	距装载雷管及导爆索车辆 (11001, 11002, 11007, 11008)	除雷管及导爆索以外的爆炸品	距敞车、平车装载的易燃普通货物	距装载高出车帮易窜动的货物
气体	易燃气体, 非易燃无毒气体, 毒性气体	1	△1	4	4	4	4	2	2
一级易燃液体, 一级易燃固体, 一级易于自燃的物质, 一级氧化性物质, 有机过氧化物, 一级毒性物质(剧毒品), 一级酸性腐蚀性物质, 一级碱性腐蚀性物质, 一级其他腐蚀性物质		2	△2	2	3	3	4	2	
放射性物质(矿石、矿砂除外)		3	△3	2	4	×	×	2	1
七	一级	4	△4	4	4	4	4	4	2
七	二级	5	△5	4	4	4	4	4	2
敞、平车装载的易燃普通货物, 及敞车装载的散装硫磺		6	△6	2	2	2	2		
爆炸品	雷管及导爆索	7	△7	4	4		4	2	2
	除雷管及导爆索以外的爆炸品	8	△8	4	4	4		2	2



编组隔离规定

1. 小运转列车及调车隔离，由铁路局制定。
- 2. 装载蜜蜂的车辆运输时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- 3. 空罐车可不隔离（气体类危险货物除外）。
- 4. 气体类 **6** 辆重（空）罐车以内编为 **1** 组。每列编挂不得超过 **3** 组。每组间的隔离车不得少于 **10** 辆（原则上需要用普通货物车辆隔离）。装运爆炸品（含烟花爆竹）、硝酸铵、气体类车辆与牵引机车隔离不少于 **4** 辆。



液化石油气罐车

